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LC Paper No. CB(3) 906/11-12

Paper for the House Committee meeting of 15 June 2012

Questions scheduled for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meeting of 27 June 2012

(Subject to changes by Members before expiry of formal notice period)

Questions by:

- | | | |
|------|-------------------------------|-----------------|
| (1) | Hon Vincent FANG Kang | (Oral reply) |
| (2) | Hon CHEUNG Kwok-che | (Oral reply) |
| (3) | Hon KAM Nai-wai | (Oral reply) |
| (4) | Hon WONG Sing-chi | (Oral reply) |
| (5) | Dr Hon LAM Tai-fai | (Oral reply) |
| (6) | Dr Hon PAN Pey-chyou | (Oral reply) |
| (7) | Hon WONG Kwok-kin | (Written reply) |
| (8) | Hon Alan LEONG Kah-kit | (Written reply) |
| (9) | Hon LEUNG Kwok-hung | (Written reply) |
| (10) | Hon CHAN Hak-kan | (Written reply) |
| (11) | Hon Starry LEE Wai-king | (Written reply) |
| (12) | Hon Mrs Regina IP LAU Suk-yee | (Written reply) |
| (13) | Hon Albert CHAN Wai-yip | (Written reply) |
| (14) | Hon James TO Kun-sun | (Written reply) |
| (15) | Hon CHEUNG Man-kwong | (Written reply) |
| (16) | Dr Hon LAM Tai-fai | (Written reply) |
| (17) | Hon Paul TSE Wai-chun | (Written reply) |
| (18) | Hon WONG Sing-chi | (Written reply) |
| (19) | Hon CHEUNG Kwok-che | (Written reply) |
| (20) | Hon KAM Nai-wai | (Written reply) |

註 :

NOTE :

議員將採用這種語言提出質詢

Member will ask the question in this language

初稿

Online application for business registration

(1) 方剛議員 (口頭答覆)

自金融海嘯後，本港經濟逐步復甦，各項商業活動隨之增加，為提供便利營商的環境，政府在2011年初推出公司註冊及商業登記一站式服務，容許以電子方式提交申請。據統計數字顯示，截至2012年4月，在登記冊上的公司總數已達97萬多間。惟在便利營商的同時，由於登記制度無需提交地址證明，申請人只要能提供地址便能成功註冊，但當涉及商業糾紛，市民及中小企難以追討。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往註冊公司因提供虛假地址而令受害人蒙受損失的投訴數字為何？所涉及的總金額為何？當中成功檢控的數字為何；
- (二) 請說明當局在收到有關投訴後的處理程序為何？起訴的準則為何？當局有否定時覆查或抽查申請註冊公司的登記地址及董事住址？當中有否出現「一址多用」的重疊的情況；及
- (三) 當局有否任何措施以堵絕有關使用「虛假地址」成立公司的情況以保障市民及中小企利益？

初稿

Community Treatment Order

(2) 張國柱議員 (口頭答覆)

5月3日，秀茂坪邨發生一名患有精神病男子在聽到家人勸食藥後，突然情緒激動，拿起菜刀斬死妻子、斬傷母親和兩位女兒後跳樓自殺的家庭慘劇。聯合醫院証實兇手為該院精神科病人，患精神分裂症，病況穩定，未有參與精神科個案經理跟進的個案管理計劃。兇手去年9月停止覆診，院方即時按機制追蹤病人，醫護人員去年12月成功聯絡他，但他拒絕接受治療，醫護亦無從跟進，最終出現今次慘劇。醫管局於2010年公佈精神科服務檢討報告，當中有建議倣效英國及澳洲等，立法推行社區治療令，規定嚴重但未至入院的病人於社區治療，定時覆診及參與社區活動等，違令可強制病人入院。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得悉食物及衛生局由2010年至今已就社區治療令事宜研究海外國家的經驗及相關法例，以及是否適合在香港推行。惟經過了長時間研究，局方仍未有結論，原因為何；何時可提交有關的條例草案供本會討論；
- (二) 如何防止病人拒絕治療；及防止同類的慘劇再次發生；如何推行公眾教育，讓公眾人士多了解及幫忙復康者的所需，讓公眾都能明白和支持推行社區治療令；及
- (三) 醫管局人力資源主管區結成醫生表示，為了節省人手，局方未來擬減少發展新服務，例如減慢擴展精神科外展服務和跟進精神病人的個案經理。若政府再不增撥資源，即使是再嚴重的精神病患，也無法獲得適切照顧。現時約超過15萬人求診醫管局精神科，當中4萬人

初稿

屬於重症，醫管局在這情況下減慢擴展精神科人手的原因為何；政府如何加快聘請精神科醫生、增加培訓人手，以配合治療精神病患的急切需要？

初稿

Fees and charges under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s

(3) 甘乃威議員 (口頭答覆)

最近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在2011/12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注資6,000元入香港市民的強制性公積金戶口，引起民憤。其中不少市民認為強積金受託人(以下簡稱受託人)收取的管理費和行政費很高。有實例證明，一個6000元強積金戶口兩年回報只有1.07元，同期管理費費卻高達140元，相差一百四十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市場上有多少數目的受託人公司？他們收取的最高和最低的管理費和行政費為多少？政府如何改善及監管受託人的管理費和行政費？政府有沒有計劃立法監管受託人公司的管理費和行政費？如有，進展如何？如果沒有，原因為何；
- (二) 僱員自選安排是否可以如期在本年內實行？有關工作進展如何？政府有甚麼措施確保僱員自選安排實行後，受託人公司之間會出現良性競爭促使管理費和行政費下降？有甚麼措施確保受託人及中介人會維持良好的服務質素；及
- (三)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主席胡紅玉曾表示香港人口老化，部份長者生活困難，政府有需要檢討現行退休保障是否足夠。政府是否已展開研究全民退休保障制度以確保所有市民退休生活得到保障？如有，進展如何？如果沒有，原因為何？

初稿

MTR's fare adjustment mechanism

(4) 黃成智議員 (口頭答覆)

有關港鐵的票價調整機制及水平，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機制採用直接驅動的方式，按與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運輸服務業名義工資指數變動及固定生產力因素掛鈎的方程式，釐定票價調整幅度；有否研究就機制進行檢討或改革；若有，詳情及具體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有否研究在港鐵公司每年向政府分發的紅利中，或從港鐵每年的物業收益中抽取若干百分比，設立票價穩定基金以穩定鐵路票價，從而減輕市民的負擔；若會，詳情及具體時間表為何；及
- (三) 由兩鐵合併至今，有否以其大股東身份，就涉及重大公眾利益的票價釐定及機制向港鐵提出任何意見；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政府維持其在港鐵的大股東身份的理據為何？

初稿

My Home Purchase Plan

(5) 林大輝議員 (口頭答覆)

據報導，「置安心」計劃的首個發展項目預計明年底接受申請，當局打算為三個主要申請組別設定申請「配額」比例，再透過抽籤決定申請的先後次序，保留一定機會給白表單身人士。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關的三個申請組別的比例；
- (二) 「置安心」計劃的其他發展項目的地點、單位數目、申請組別比例及時間表；及
- (三) 有否評估，若政府復建居屋，將對「置安心」計劃造成甚麼影響；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Public transport concessions for the elderly and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6) 潘佩璆議員 (口頭答覆)

2011年10月12日，行政長官發表2011-2012年度的施政報告，當中提出為長者及殘疾人士提供任何時間2元乘搭港鐵、專營巴士及渡輪的優惠。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提出就2元乘車優惠的發放準則及優惠詳情為何；在受惠人方面，當局又是基於甚麼理由決定只有殘疾程度達100%的殘疾人士才合付資格；
- (二) 當局是以何準則選取提供2元優惠的公共交通營辦商；為何部分公共交通營辦商(如電車及山頂纜車)等均未能包括在提供2元優惠的公共交通營辦商之中；及
- (三) 現時，政府當局就落實2元乘車優惠的工作進展為何；當局預計何時可落實有關安排？

初稿

Handling of food waste

(7) 黃國健議員 (書面答覆)

據報，有環保團體就超級市場棄置食物的問題作出調查，結果發現本港主要連鎖超級市場每日棄置約87公噸的食物，當中更涉及將食物刻意破壞至不能食用，以禁止拾荒者拾取該些已棄置的食物；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就有關大嶼山小蠔灣及北區沙嶺兩個廚餘回收中心的計劃，現時的進度為何？預計將於何時啟用？啟用後每日可處理多少廚餘？政府當局有沒有其他廚餘回收中心的興建計劃？如有，詳情為何？如沒有，原因為何？
- (二) 「廚餘循環再造合作計劃」自推行以來，成效如何？有多少機構參與計劃？成功處理了多少廚餘？當局會否將計劃擴大至給予其他機構或單位參與；及
- (三) 當局會否考慮引入措施，例如禁止將廚餘送往堆填區或收回處理棄置食物及廚餘的成本，以鼓勵商戶或食肆將可食用的剩餘食物或廚餘捐贈予食物銀行，協助有需要的基層市民？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Welfare services provided for new arrivals from the Mainland

(8) 梁家傑議員 (書面答覆)

近日本入辦事處接獲街坊求助，指其持單程証來證的妻子因未住滿七年，未能享有香港永久居民福利，儼如「二等公民」。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請以表列方式，按不同政策範圍，列出所有持單程證來港但未通常居港滿七年人士未能享有的福利或支援；及
- (二) 針對以上未能享有的福利，政府有何政策或短期措施支援新來港人士？

初稿

Administration of the Hong Kong Girl Guides Association

(9) 梁國雄議員 (書面答覆)

本人分別收到家長、婦女團體成員、幼稚園老師、女童軍領袖的投訴指，行政長官曾蔭權夫人擔任會長的法定機構「香港女童軍總會」投訴，指香港女童軍總會（女童軍總會），該會在二零一零年十月上旬總幹事離任後，委派了一位只有中學教育程度的職員，擔當總幹事這重要的職位，有違一般法定機構主管的基本學歷要求；而同時該會在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透過傳媒錯誤地指出，該會「慈善獎券推出超過二十多年，從未曾有50%回款給隊伍」；但局長在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告訴本人指，「在發售的第一千零一張獎券開始，分發給小隊的最高回款為每張一元」，明顯出現矛盾。同時，家長、婦女團體成員、幼稚園老師、女童軍領袖的投訴更指，香港女童軍總會近年以七仟至九仟元一席，作週年晚會延開數十席，令人有一個亂花金錢作「無謂宴會」及「肥上瘦下」的感覺。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香港女童軍總會的本財政年度撥款是多少；
- (二) 香港女童軍總會現任總幹事的工資，是否政府撥發給香港女童軍總會撥款內的一部份；若是，總幹事一職的工資每月是多少港幣；若否，由誰支付；
- (三) 政府是否知悉，女童軍總會的現任總幹事有否大學畢業的學歷；若有，她在哪間大學畢業及畢業的年份；若否，為何有違一般法定機構對其主管的基本學歷要求，負責的政策局是否因為行政長官曾蔭權夫人擔任會長，所以坐視不理；

初稿

- (四) 政府每年有否嚴格監管香港女童軍總會的公帑撥款運用。若有，由誰監管，有錯的話，問責局長是否願意立即下台；若否，在公帑撥出給該會後，是否無法監管；
- (五) 政府是否知悉女童軍總會會否就錯誤地指出其慈善獎券從未曾有百分之50回款給隊伍一事立即公開道歉；若會，何時道歉；若否，是否有錯不認；
- (六) 政府是否知悉女童軍總會會否，即時回復在一仟張開始，慈善獎券回款比率至百分之50；若會，增加回款比率，何時執行；若否，是否繼續刻薄每年在街上辛苦賣獎券的女童軍及其小隊；
- (七) 政府可否解釋法定的慈善團體周年大會，是否必須大排筵席。若是，根據那條法例；若否，為何香港女童軍總會過去都大排筵席，筵開數十席，究竟是否應該將宴會的花費用在女童軍小隊發展上；
- (八) 作為香港女童軍總會會長的行政長官曾蔭權夫人，有否同意在會展每年豪花，召開該會的慈善團體周年大會；
- (九) 既然，香港女童軍總會有能力每年，大排筵席，在會展筵開數十席。政府是否應該立即減該會的撥款，以有效地運用公帑；若減，何時執行；若不減，是否行政長官曾蔭權夫人擔任會長，下級官員不敢減；
- (十) 政府會否立即要求審計署署長介入，判斷及調查，受政府資助的香港女童軍總會，作為慈善團體，在會展筵開數十席的周年大會的必要性。若會，何時執行；若否，是否恐懼審計署的批評；及

初稿

(十一) 政府有否委派公務員成為香港女童軍總會的當然委員，監察該會。若有，是誰；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Codes of practice for veterinary surgeons

(10) 陳克勤議員 (書面答覆)

本人持續收到寵物主人的意見反映，指現時在本港執業的獸醫質素，良莠不齊，曾經導致動物死亡的個案出現。他們又表示，雖然目前香港獸醫管理局(簡稱“管理局”)負責處理涉及獸醫的投訴，但相關程序冗長，檢控數字又偏低，要求作出改善。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本港共有多少名執業的獸醫；他們獲取專業資格的所在地分佈為何；當中有多少名獸醫曾經遭到投訴；
- (二) 過去5年，管理局共收到多少宗涉及獸醫的投訴；當中有多少宗個案是涉及動物死亡；
- (三) 在上述投訴中，需要轉介至初步調查委員會，以及研訊委員會作進一步跟進的數字，分別為何；當中有多少宗個案最終被裁定罪名成立，以及其罰則又分別為何；
- (四) 過去5年，每宗投訴平均的處理時間為何；會否推出措施或增加人手，以加快處理時間；及
- (五) 會否考慮增加管理局的成員人數，特別是非獸醫界的公眾人士，以及動物福利團體的代表，以增加管理的代表性及廣泛性；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Provision of school bus services

(11) 李慧琼議員 (書面答覆)

油價高企，加上校巴轉營做旅遊生意令校巴供不應求。根據一項向超過200間中小學進行的問卷調查，約14%受訪學校邀請了多間公司競投校巴合約，卻面臨「零投標」困境；而接獲標書的學校，近半指車資報價劇增，平均加幅達11.4%，個別甚至高達一倍，對家長造成沉重的負擔。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會考慮將校巴車費納入學生車船津貼計劃，藉此減輕家長的車費負擔；若會，詳情如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 (二) 是否會考慮通過修改牌照條件，吸引業界提供校巴服務，包括容許校巴牌照持有人在符合指定條件，並在保留校巴服務的大前提下，同時申請村巴牌照，藉村巴生意補貼校巴服務，令校巴公司不致蝕本；
- (三) 要求政府啟動對非專營巴士的規管架構和發牌制度進行檢討；及
- (四) 是否會設立機制，加強監管校巴供應及車費水平？

初稿

Sales arrangement for Heya Green flats

(12) 葉劉淑儀議員 (書面答覆)

一眾市民來函，就香港房屋協會（下稱房協）私人住宅項目「喜雅」的交易安排表達不滿。市民指「喜雅」單位用料上乘且價錢合理，市場因此反應熱烈，並出現過千准買家通宵排隊參觀示範單位的情況。市民遂表示，既然「喜雅」本來已極具吸引力，房協仍向地產代理就每宗成功銷售支付2至2.5%的佣金，有可能間接推高售價，是不合理的做法。市民認為，房協既在地價上獲政府優惠，是為資助房屋供應者，理應審慎理財，惠及市民買家而非地產代理。有鑑於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市民建議，房協應將上述2至2.5%的佣金全數回饋市民買家，即是將佣金金額從「喜雅」單位的售價中扣除，或者將金額用於資助房協其他的發展項目。有關建議的可行性為何？如未能實行，詳細原因為何？就回應市民相關訴求，當局對策具體為何；
- (二) 上述2至2.5%的佣金總金額為何？「喜雅」所獲政府在地價上的優惠金額為何？請提供過去5年，房協各項目所獲政府在地價上的優惠金額的明細；及
- (三) 房協既作為政府資助機構，當局對其聘任地產代理及支付佣金方面有否監管的權力？如有，具體條款內容為何？如無，原因為何，會否考慮監管？

初稿

Structural problems of footbridges

(13) 陳偉業議員 (書面答覆)

本人近日接獲市民反映，指部份行人天橋在當局驗收時，當局發現部份構件未能通過測試，故此須延期落成，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三年，每年出現上述情況的工程數目為何；
- (二) 在第(1)條問題中，有關工程的名稱、位置，及因構件未能通過測試而須延期落成的日數為何；
- (三) 政府會否採取進一步的措施，避免再出現上述情況？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四) 政府會否加強對進行未能通過測試的工程的承建商的懲罰，以避免再出現上述情況？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Gambling activities in video game centres and family amusement centres

(14) 涂謹申議員 (書面答覆)

本辦事處早前收到市民的意見反映，指出16歲以上的遊戲機中心充斥賭博的遊戲機。最近更有報導指「賭風」蔓延至香港各區俗稱兒童樂園的家庭娛樂中心，發現每間均設有輪盤投注機、老虎機，吸引不少中小學生放學後駐場「賭博」。報導更指某些中心設有「兌現」機制，積分不單止是兌換獎品，甚至可以兌成現金，情況與賭場無異。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政府批關予遊戲機中心及家庭娛樂中心的準則為何？在作出審批時，會否作實地視察？若會，詳細情況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 (二) 警方及／或政府部門獲授權人士是否每年均會派員到各區娛樂中心巡查？如有，次數為何；
- (三) 過去3年，警方或其相關的政府部門曾否接過任何針對上述中心的投訴？若有，請以投訴的類型及地區列出數字；
- (四) 根據政府的「已獲批准的有獎遊戲」名單，輪盤投注機及老虎機均不在名單之列，過去三年，警方或相關政府部門有否就上述的個案展開檢控行動？若有，各區的檢控數字為何；
- (五) 現時法例規定樂園不可以提供現金，但接上述報導指有中心可兌現為現金，警方或其相關的政府部門曾否接過有關投訴。如有，請告知宗數及罰則；
- (六) 現時，上述中心可提供超市現金券為獎品。政府有否考慮檢討有關法例；及

初稿

- (七) 是否知悉現時針對青少年賭博進行輔導工作的本港機構的數目，以及該等機構提供的服務種類？過往3年，有關機構每年輔導個案有多少宗？

初稿

Child care services for children aged between seven and 12

(15) 張文光議員 (書面答覆)

根據《侵害人身罪條例》，任何超過十六歲的人故意襲擊、虐待、忽略、拋棄或遺棄由他所負責管養、看管或照顧的十六歲或以下的兒童或少年人，而導致其受到不必要的苦楚或健康損害，均屬刑事罪行。但是，社區保姆計劃只照顧6歲或以下的兒童，部份學校倚賴校本計劃提供課後託管服務，但名額有限，未能滿足服務需求；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對於7-12歲的兒童，在學校放假期間，以及家長因事、工作或其他原因暫時未能照顧年幼子女，哪些服務能夠為基層家長提供支援；請列出為7-12歲兒童提供短期照顧的服務、負責的政府部門、以及各區的名額、以及服務時間；
- (二) 當局有否評估各區對小學學童的託管服務需要，若然，請告知評估結果，若否，當局如何因應各區的需要以規劃服務名額；及
- (三) 當局有否檢討現時各區所提供的課餘託管服務的時間和地點是否能配合大部份家長的工作時間；有婦女組織建議，政府撥款資助學校與社會服務機構合作，在學校提供課後託管服務，以支援基層家庭，當局會否考慮這個建議；若然，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Measures to assist upgrading of Hong Kong enterprises on the Mainland

(16) 林大輝議員 (書面答覆)

國家商務部、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和海關總署於本年八月二日公佈《關於建設珠江三角洲地區全國加工貿易轉型升級示範區的指導意見》，提出會與廣東省政府共同建設“珠江三角洲地區全國加工貿易轉型升級示範區”(下稱示範區)，並聯合向企業推出十三項幫扶措施，力爭用3年左右的時間使示範區加工貿易初步實現四個轉變。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目前在廣東省分別有多少港資企業從事來料加工和進料加工業務，以及它們在內地和香港的僱員人數；
- (二) 有否評估國家的上述政策對港資企業和本港經濟、就業等方面帶來甚麼影響；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三) 會否推出具體措施以配合國家的上述政策；如會，詳情為何；如不會，原因為何；
- (四) 會否重新檢視《稅務條例》第39E條(下稱第39E條)，以避免妨礙港資企業升級轉型；如會，詳情為何；如不會，原因為何；
- (五) 會否與國家商務部、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海關總署和廣東省政府商討有關第39E條的問題；如會，詳情為何；如不會，原因為何；及
- (六) 會否容許所有本港加工貿易企業享有相同的稅務地位，包括適用50:50比例分攤計算利得稅、知識產權開支扣稅等安排，以支持港資企業升級轉型？

初稿

Fine particulate air pollution

(17) 謝偉俊議員 (書面答覆)

據報，會引致肺癌的「微細懸浮粒子」(PM2.5)在本港污染情況嚴重。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相關報道指，雖然本港環保署一直有監測PM2.5，但一直沒有公佈數據，也沒有把PM2.5納入沿用四分一世紀的空氣質素指標，情況是否屬實？如否，實況為何；
- (二) 有否研究導致本港PM2.5在空氣含量增加的原因，並針對問題源頭，對症下藥。如有，情況為何？如否，可否馬上研究；
- (三) 過往5年，本港空氣中PM2.5含量增減數據為何；
- (四) 有可研究PM2.5增加對本港市民健康(特別是肺癌患病率)的影響？如有，結果為何？如沒有，可否馬上研究；及
- (五) 有否評估，本港空氣質素轉差(包括PM2.5含量增高)對本港旅遊業(包括到訪旅客數目和旅客訪港意欲)的影響？如有，評估結果為何？如沒有，可否盡快評估？

初稿

Clearance arrangement at boundary control points for the vehicles of th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Hong Kong Garrison

(18) 黃成智議員 (書面答覆)

本人收到市民投訴，指駕車在皇崗口岸出入境檢驗檢疫區過境時，發現除了駕駛「ZG」車牌的車輛的司機外，駕駛其他車輛的司機都要接受酒精呼氣測試。據悉，「ZG」車牌的車輛是中國人民解放軍駐香港部隊車輛。鑒於該市民曾向口岸的執法人員了解，為何駕駛「ZG」車牌的車輛的司機不用接受酒精呼氣測試，該等執法人員表示，該等車輛為人民解放軍駐香港部隊車輛，擔心若為司機進行測試，或會面對「政治壓力」。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10年，每年來往中港兩地的「ZG」車牌的車輛數目為何；請按年份、來往方向(香港至中國內地，及中國內地至香港)及口岸名稱列出；
- (二) 過去10年，每年「ZG」車牌的車輛於本港及中國內地分別干犯各種交通罪行的數目為何；請按年份、地區(本港及中國)及罪行列出；
- (三) 現時，有否向口岸的執法人員提供指引，說明為所有司機(包括駕駛「ZG」車牌的車輛的司機)進行酒精呼氣測試的需要，或說明駕駛「ZG」車牌的車輛的司機可獲豁免；若有，詳情為何，以及指引是否只供內部參考；若否，除了駕駛「ZG」車牌的車輛的司機，口岸為所有車輛的司機進行測試的原因為何；及
- (四) 是否知悉，上述「政治壓力」的詳情為何；口岸的執法人員在工作期間，當遇到「ZG」車牌的車輛或其他持有粵、港

初稿

兩地車牌的車輛時，會否面對「政治壓力」而未能正常地履行職務和執法工作，或政府有否收到口岸執法人員的投訴，指履行職務和執法工作時，曾面對「政治壓力」或不禮貌對待；若有，過去10年，每年個案數目及詳情，以及政府的跟進工作及時間為何；請按年份、口岸名稱及個案列出；政府有否向中國內地反映；若有，詳情為何；若可，原因為何；

- (五) 過去10年，當口岸執法人員面對「政治壓力」或不禮貌對待而未能正常地履行職務和執法工作，政府每年協助他們的措施為何；有否檢討該等措施的成效；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District Support Scheme for Children and Youth Development

(19) 張國柱議員 (書面答覆)

地區青少年發展資助計劃(發展計劃)中，部分款項以直接現金援助形式發放給有需要的兒童及青少年。本人收到一些服務使用者投訴，指不知道有此計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直接現金援助的申請途徑為何？有服務使用者投訴不知道有此計劃，當局是否有足夠對外宣傳此計劃；
- (二) 過去五年，當局在各區就發展計劃中的直接現金援助的撥款分別為何；
- (三) 過去五年，發展計劃中直接現金援助的申請人數，獲批直接現金援助人數及平均獲發金額分別為何；
- (四) 過去五年，申請直接現金援助而不獲批的人數及其原因為何；及
- (五) 直接現金援助的撥款是否有上限？如有，如申請人多於撥款上限，當局會否增加撥款？

初稿

Management of spent fuel and nuclear waste at the Daya Bay Nuclear Plant

(20) 甘乃威議員 (書面答覆)

有關本港的核能發展，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環境局局長於2010年11月10日回覆本會議員的質詢表示，大亞灣核電站(下稱核電站)每年產生約50噸乏燃料，並存放在專用的儲存水池內提供冷卻和輻射屏蔽，待其輻射和熱量隨著時間降低後運離核電站；
 - (i) 現時，存放於核電站內的乏燃料數量和處理成本分別為何；存放乏燃料專用的儲存水池可容納的乏燃料數量為何，及預計載滿時間為何；及
 - (ii) 有否預計乏燃料的輻射和熱量隨著時間降低的年期為何；在其輻射和熱量降低後，乏燃料最終會被運送的目的地為何；是否知悉該目的地處理乏燃料的手法；若是，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會否主動了解；
- (二) 鑒於環境局局長於2010年11月10日回覆本會議員的質詢表示，核電站其他放射性廢料的每件產量不足200立方米(包括其包裝物料)；按照國際做法，核電站會視乎廢料的性質，將廢料以混凝土或金屬罐封存，並暫時存放在核電站內，最後送往符合規定的廢料庫封存；
 - (i) 現時，存放於核電站內的放射性廢料數量和處理成本分別為何；最後送往符合規定的廢物庫封存

初稿

的具體時間表為何；「符合規定的廢物庫封存」的準則、位置及其他詳情為何；及

- (ii) 就廢料以混凝土或金屬罐封存，其準則為何；
- (三) 有否就核電站產生的乏燃料和其他放射性廢料對環境的影響進行研究；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會否就此進行研究；及
- (四) 核電站的壽命為何；現時，有否定期檢測制度檢查核電站機件的運作及安全；若有，詳情為何，以及過去三年檢查的詳情和結果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政府會否考慮參考法國的經驗，成立獨立的管理機構制訂一套檢測制度；有否獨立研究核電站機組老化與過去事故的關係；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